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概述

2018年4月11日，大族激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5,500万元。详见2018年4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2018031号——《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

2018年8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调整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4,5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高云峰先生已回避表决。详见2018年8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2018065号——《关于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8年10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基于公司与关联方深圳汉和智造有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以下简称“汉和智造”）业务正常开展的需要，公司拟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中与汉和智造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除上述调整外，与关联方大族控股、大族彼岸、明信测试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变。此次调整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7,0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张建群先生已回避表决。

2、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调整前预计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大族控股	采购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500	500	0
	大族彼岸	采购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2,000	2,000	1,179.57
	明信测试	采购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7,000	7,000	4,813.74
	汉和智造	采购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0	2,500	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大族控股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000	1,000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大族控股	物业及居间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4,000	4,000	1,648.92
合计				14,500	17,000	7,642.22

3、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 2018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7,642.22 万元。

4、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大族控股	采购原材料	0	5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大族彼岸	采购原材料	5,048.97	6,000.00	1.00%	-15.85%	不适用
	小计		5,048.97	6,500.00	1.00%	-22.32%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产	大族控股	销售商品	523.49	1,000.00	0.05%	-47.65%	不适用
	大族彼岸	销售商品	96.09	100.00	0.01%	-3.91%	不适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品、商品	小计		619.59	1,100.00	0.05%	-43.67%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大族控股	物业及居间服务	2,197.12	4,000.00	100.00%	-45.07%	不适用
	小计		2,197.12	4,000.00	100.00%	-45.07%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同一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 20%以上，主要原因为公司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充分考虑了关联方各类关联交易发生的可能性，一些预计交易实际并未发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无				

注：上述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则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深圳大族彼岸数字控制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 万欧元

企业类型：中外合作企业

法定代表人：高云峰

企业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重庆路 128 号大族激光装备制造中心 1 栋 4 楼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经营数控系统、并从事数控系统及其零部件的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应按国家规定办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8,358.36 万元，净资产为 7,626.08 万元，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5,598.07 万元，净利润为 1,118.1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7,442.67 万元，净资产为 6,970.83 万元，2018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1,502.36 万元，净利润为-655.25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大族彼岸是中外合作企业，公司持股 75%。公司在大族彼岸董事席位不超过三分之二，不具有控制权，因此大族彼岸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长高云峰担任大族彼岸董事长职务，大族彼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大族彼岸财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关联方资信良好，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2、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云峰

企业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第五工业区朗山二路 6 号赛霸科技楼 1 号楼 501 室

经营范围：高新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大族控股集团(集团本部)的资产总额为 1,049,718.93 万元，净资产为 38,943.50 万元，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468.08 万元，净利润 41,350.84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外部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大族控股集团(集团本部)的资产总额为 1,159,738.37 万元，净资产为 19,248.82 万元，2018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1,403.82 万元，净利润-18,560.7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大族控股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公司持股比例为 15.19%；大族控股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大族控股财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关联方资信良好，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3、深圳市明信测试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少华

企业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沙路安托山高科技工业园 16 栋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ICT 测试夹具、FCT 夹具、小型电子测试设备的开发；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ICT 测试夹具、FCT 夹具、小型电子测试设备的生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明信测试的资产总额为 11,710.60 万元，净资产为 7,330.87 万元，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7,128.48 万元，净利润 651.53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明信测试的资产总额为 20,691.12 万元，净资产为 8,546.27 万元，2018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15,553.69 万元，净利润 1,215.40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明信测试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 40%；明信测试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明信测试财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关联方资信良好，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4、深圳汉和智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张建群

企业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荔园路 8 号厂房 101、201、301、401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机电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计算机软件、机械和机电设备操作控制软件、人工智能设备和人工智能设备软件、物联网设备和物联网设备软件、机器人和机器人设备软件、工业自动化设备和工业自动化设备软件、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汉和智造的资产总额为1952.10万元，净资产为1878.33万元，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 -121.6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汉和智造的资产总额为2623.35万元，净资产为1355.55万元，2018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为153.17万元，净利润-522.78万元，上述财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数据未经审计。

汉和智造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40%，公司副董事长张建群担任汉和智造董事长职务，汉和智造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汉和智造财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关联方资信良好，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即公司、关联方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的价格来确定，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数额较小且价格公允，对公司降低成本及业务开拓起到了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产品和提供劳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或公司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的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在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和议案审议表决的程序性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同意《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族激光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额度符合公司经营活动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琚泽运　　陈君华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9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